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 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2022年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地点,涉及全县18个乡镇,建设里程134公里。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75,592.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75,592.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	数量	标的金额	计量单	所属行	是否核	是否允	是否属	是否属
	称		(元)	位	业	心产品	许进口	于节能	于环境
							产品	产品	标志产
									品
1	"2022	1.00	475,592.00	项	其他未	否	否	否	否
	年农村				列明行				
	公路生				业				
	命安全								
	防护工								
	程(新								
	増) 采								
	购工程								
	监理服								
	务"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 "2022年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新增)采购工程监理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成交人在监理服务的

监理内容包含但不 限于以下内容:

- (1)设置监理机构,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监理人员须在施工现场全过程监督并且押证施工,如经采购人临时考察未达到标准4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2)审查施工单位 提交的企业资格证书、作业人员职称及岗位证书和所投入的设备。审查相关证书复印件是否与原件一致,证书是否有效,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 (3) 审查施工单位 技术资料。
- (4)项目协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之间组织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进度、技术问题、成果质量等有关问题。
- (5) 合同监理。监督合同的履行情况,变更合同时对变更合同进行审核;发现任何一方未能及时履约时,及时提出建议;确认施工单位项目管

- (6)安全控制。对 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进 行督查,配合采购人对施 工现场的安全检查。
- (7) 进度控制。在 保证项目质量的基础上 监督施工单位进度计划 进行情况。当实际进度 大于计划进度时,签令 近理通知书》,责令 。当 工单位采取到偏措 五 实际进度时,及时通报 实际进度时,及时通报 人。
- (8) 质量控制。 采用旁站监理、巡视检查、成果质量抽查、质量 控制记录审核等手段实 施成果质量控制。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无

3.2.4 设施设备要求

无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履约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2、付款方式: (1) 监理进场 10 日内,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7 日,支付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30%; (2) 主体工程完工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7 日,支付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30%; (3) 工程交工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7 日,支付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30%; (4) 缺陷责任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7 日,支付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30%; (4) 缺陷责任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7 日,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10%。 3、售后服务要求: (1) 缺陷责任期; 1 年 (2) 按国家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进行质保及售后服务。质量缺陷责任期内乙方提供无偿服务,并在 12小时内响应。 4、报价要求:本报价是供应商全部完成本项目所有的服务内容的最终报价,包括供应商履约过程中的人工费、材料费、利润、设备费、税金及与供应履约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所有费用。采购人在项目结算时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在磋商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安全责任: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人员安全责任及事故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争议解决办法: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维护其合法权益。:

3.3、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绵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 (绵财采〔2021〕15号)、采购文件和国家现行有关行业规定、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验收。具 体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专家,邀请财政监管部门及单位监督人员参与验收。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监理进场 10 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主体工程完工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工程交工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缺陷责任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3.3.6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维护其合法权益。

3.4 其他要求

无